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2日在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冠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名许荣杰先生、李小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冠红女士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议案表决结果：

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将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3日